

文学观念与艺术魅力

陈骏涛

文学观念与艺术魅力

陈骏涛



文学观念与艺术魅力

陈 骏 涛

*

海峡文艺出版社出版

(福州得贵巷27号)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11印张 2插页 263千字

1986年6月第1版

1986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430

书号：10368·156 定价：2.00元

饱含着独立的思考力

——序《文学观念与艺术魅力》

洁 泯

DC39 / 128

十年动乱的郁结，给文学堵上了呼吸管道，壅塞不流，奄奄一息。十年的真正空白，在文学史上也是一段羞闻的事。只有新时期温煦的阳光，才使得这片土壤苏醒过来，而这时破土而出的首先是创作，特别是小说。这不难理解，郁结于心的人民的感情，一旦闸门得到打开，奔腾的急流是最易于倾注不止的。很难计算得出这几年来究竟有多少有着成就的作家，那数量誉之为车载斗量也不为过，不消说，这是中国文学界的幸事。然而在此期间，倘要算一算涌现出了哪些使人注意的评论家，固然也可以列出一些，但倘与小说作家、诗人、报告文学家等比起来，就不免有屈指可数之叹了。这其实也容易理解，大凡写小说和其他作品，固然也需要各方面的知识，但要者是需卷入到生活里去，体察生活，理解生活，专心一志，不涉旁务；而写评论的人，在整个文学浪潮中审时度势，即令说不必进入“精鹜八极”之境，也总需有“耽思傍讯”之实。例如看书，既要观前人书，又须读今人作，至少总要大量阅读当前的作品和评论，然后方可对之论高低，品优劣。评论作品，既要从思想性着眼，又须把握审美价值的尺度；既要省察作品的总体性方面，又须顾及其微观状态的研究；既要对作品和作家作出种种肯定和鼓励，又应提示一些更上一层楼的要求。总之，作一点有意思的评论，并非是一蹴而就的

易事。唯其不易，所以在这个领域里出现的人才就显得疏朗了一点。

这中间，默默地从事这一工作的，陈骏涛同志便是一个。他的走上这条路子，不能不认为是得益于他的工作的缘故，因为他是刊物编辑，工作的需要迫使他不得不去涉猎众多的当代文学及其评论，以求一究竟，也终于使他不得不对这个工作发生了兴趣，作一点自己的思考。自然也得力于他对苏醒过来的文艺的敏感和热情，对奔腾不息的创作潮流的神往和欣喜。久之，也就不免要发点议论，写点文章，渐渐地把当代文学的研究和评论视为他的专业，此后写作也成为他工作之暇最主要的活动。积数年之久，既也有了三四十万字之多。不过，他在这方面的成就，重要的还在于他的孜孜不倦的勤奋。人人都有余暇，但未必人人都会弄出一点什么来，其中的要素，舍勤奋二字是找不到别的窍门的。

骏涛的评论文章，一开手就带来了他的个性，就是饱含着独立的思考力，对作品，对问题，他善于作自己的分析和判断。这几年文学问题的讨论，其中有些问题，就有着他自己的看法。这一点我觉得颇为重要，评论中有一点新意，那评论就有它存在的价值，倘舍此不逮，那又何贵乎要评论？人们对说空话、叙陈言的文章是早就讨厌了的。有人说，宁可读一篇言之有物、有一点新见，同时也可能有不足甚至失误的文章，也决不愿看那种四平八稳、人云亦云的平庸之作，这话是很有道理的。因为要谈问题，发议论，要求作者考虑得周密固然是对的，但一种新见解的出现，总常常会带着某种不完善性，它的不足以至有些失误倒是难免的事。只要并不违背四项原则，既有不足，别人就可以来加以补充；既有失误，可由他人来给予纠正，如此，评论就得到了发展，存在的问题就可以得到突破。为了避免不出差错而废弃了

种种探索，效果就正好相反。

自然，我并非说骏涛的文章就属于此类。而是说，他的怀有探索精神这一点，是很可喜的。现在集子中所收的文章有二十余万字，不及骏涛数年所写文章的三分之二，这说明他是经过选择、淘洗的。这态度是好的，他不以写作丰富而自娱。我翻过他所选文章的全部，我不敢说论点上尽属精确之作，这需要社会的检验。我不过是认为，凡勇于探索的人，都是值得称道的。

我喜爱骏涛文章中思路的豁达，文风的畅达。他的文章与那些思想混沌、文笔艰涩之作是大异其趣的。他评论作品的见解是明朗的，历史的和美学的要求都未尝偏废，对作品思想性的坚持同艺术上允许探索并鼓励它的自由发展，又视为是并行而不悖的统一体。骏涛在这一点上常有他独有的见解，对于创作潮流中出现的艺术新葩，只要内容上是有益无害的，他总是肯定的居多。他主张艺术上的宽容大度，厌弃骂杀和捧杀，提倡一分为二。我以为这都是可取的。有时，他对文学问题某种新鲜的意见，也颇引起人们的注意和议论，赞赏者与反对者皆有之，这也属于正常。他的持论的分寸是否适当，间或值得商榷之处恐怕也未必没有。但是我认为，这种探索精神，是评论工作中有益于深入发展的一种良好态度，无奈有时还不为有些同道中人所理解，这是颇使我有些困惑的。

骏涛以《文学观念与艺术魅力》为集名，因截取于他二文的标题，但也表明了他对变革时期的文学探索的重点所在，我以为贴切的。但倘要深化一步，则尚需日后的继续努力。

评论文章的受人注意，就大不如创作了。据说有的作家不大看评论，到底是不习惯看，还是不屑于看，我无法判断。不过从中可以领悟到一点，那就是评论文章大抵单薄的多，厚实的少。单薄和厚实显示了评论家的理论修养和知识面的是否充实。创作

要使人耐读，评论又何尝不是？而耐读的评论恰恰是很少的，这就给了人家不读评论的一种口实。我自己也写一点评论，什九是不能使人满意的，因为它单薄。文章的缺少深意，常在自己的理论修养的不足，至于握笔而感到有捉襟见肘、施展不开之时，无举之反三之工，乏触类旁通之力，恰好表现了知识面的异常狭小。对于评论工作者，阅读作品及其评论是其一，阅读理论读物是其二，涉猎广泛的知识部门是其三，就阅读来说，三者都不可缺。骏涛的文章，固有其优异之处，但在这一方面也还有待于继续深造。再深究下去，某类文章的不使人爱读，原因怕是更为复杂的。作家之不理解评论家，轻视理论，不愿听逆耳之言，这恐怕是实情。但评论家不理解作家，不知道他们创作的甘苦，不理解他们创作的追求，批评不免有失误或隔靴搔痒之弊。因而应当提倡评论家与作家的对话、交心，倘不能做到“情同手足”，也至少不应“视若仇敌”。这方面，骏涛倒是有其优点的，他与某些作家接触较多，与他们有共同语言，即令是对他们的批评意见，他们也并无反感，并由此造成了平等地讨论问题的机会。再者，我们提倡作家深入生活，理解生活，是不是也应当提倡评论家深入生活，理解生活，其中包括深入于作家中去，理解作家呢？我们提倡作家需要把握审美的新信息，以求艺术上的不断创新，是不是也应当提倡评论家也需把握审美的新信息，追求评论文章的更新呢？我以为这都是当然的事。骏涛自当不能例外。

评论工作是一种研究工作，那些不足之感在一定阶段上是很难避免的，任何巧匠都须经过种种不完善的阶梯，然后逐渐臻于天工，何况对文章的需求更是无止境的。我与骏涛共事数年，蒙其信任，命我作序，我这里不过是本着春秋责备贤者之意，对骏涛在今后写作生涯中寄予一点希望而已，同时也并以此自勉。

一九八五、四、五，北京

目 录

包含着独立的思考力·····	洁 泯	I
——序《文学观念与艺术魅力》		
读《正红旗下》随笔·····		1
军事题材文学创作的新突破·····		6
——评《西线轶事》		
发掘人物的内心世界·····		12
——王蒙新作《蝴蝶》读后		
《金鹿儿》读后漫笔·····		18
徐怀中创作漫论·····		24
关于《阮氏丁香》·····		46
——致徐怀中同志		
开拓者的足迹·····		54
——初论陈建功的创作		
评长篇小说《沉重的翅膀》·····		67
文学需要理想之光·····		82
——短篇小说《蓝色的呼唤》读后		
对变革现实的深情呼唤·····		88
——读《人生》札记		
何必匆忙定是非·····		95

——与友人谈李陀近作	
艺术魅力从何而来?	103
——读张承志的《黑骏马》及其他	
“大竞赛前的练习”	109
——复朱春雨同志	
谁是花园街五号的主人?	115
——读长篇小说《花园街五号》断想	
人生的搏击者	125
——读中篇小说《北方的河》致张承志	
获奖短篇小说笔谈三则	129
刘心武论	135
重要的是对于生活的见解	159
——陆文夫创作管窥之一	
更勇敢、更热烈地反映变革中的生活	167
——关于陈建功的笔记	
从舒婷的诗谈到王蒙的小说	184
——文学随想	
新人形象塑造谈片	191
谈一种简单化的文学观念	197
——从《挣不断的红丝线》谈起	
对人生意义的探索	204
——读几篇反映青年生活的小说随感	
关于创作方法多样化问题的思考	210
——致郭风同志	
存在主义与我国当前的文学创作	221
——答《小说界》记者	
关于文艺批评的随想	235

文学新动向管窥·····	241
富于创造性的文学探求·····	260
——评王蒙的《漫话小说创作》及其他	
关于首届《上海文学》奖获奖作品的通信·····	271
漫话文学探求及其目标感·····	277
——从刘心武的创作说开去	
振兴文艺评论·····	298
关于开拓文学观念的思考·····	303
——一个提纲	
关于《二月》的再评价·····	311
重话“戏剧观”·····	332
后记·····	340

读《正红旗下》随笔

新近，看到李准同志把老舍先生的自传体长篇小说《正红旗下》，称为“传世之作”，我深有同感。如果不是林彪、“四人帮”的“全面专政”过早地夺去了老舍宝贵的生命，我相信，他是一定能够完成这部杰出的作品的。现在我们只能读到这部巨著的开头十一章，不能不感到惋惜；然而就是从这十一章（约八万余字）中，我们仍然可以看到一个杰出的现实主义作家，如何运用他的如椽的画笔，为我们描绘了一幅色彩鲜明的清代末年北京社会生活的风俗画。读《正红旗下》，会给人教益，同时又是一种艺术享受。

老舍擅长于描写普通人物、特别是“小人物”的生活和命运，从侧面提出一些发人深省的问题。《正红旗下》就是这样的作品。这里，没有惊心动魄的情节，也没有叱咤风云的人物，所写的都不过是北京旗人（从旗人贵族到下层旗人）和汉人的日常生活，但从中我们却感受到强烈的时代脉搏。这是一个怎样黑暗和动荡的年代啊！“‘天堂’与地狱只隔了一堵墙，狂欢与惨死相距咫尺，想象不到的荒淫和想象不到的苦痛同时并存”，侵略者的枪炮声与仇恨侵略者、卖国贼的呼喊声交织一片……。总之，这已经到了清代皇朝的“残灯末庙”。小说为我们展示了这个“残灯末庙”的一角，从这一角里我们看到了：由于清皇朝的

腐败，外敌的入侵，如何使一部分旗人贵族愈趋破落，又如何使广大的下层旗人愈趋贫困，而一场人民群众的大规模的反抗斗争也正在酝酿中。

有一些传记文学作品重于描写事件，有生动的故事，甚至有曲折引人的情节，但却缺少鲜明的人物形象。这样的作品虽然也有阅读的价值，但读后印象不深，久而久之也就淡忘了。可是那些有鲜明生动的人物形象的传记文学就不一样了，它能给人留下久远的印象，使人难以忘怀。《正红旗下》就属于后一类作品。

老舍最擅长于描写人物，这是他的一些优秀作品至今仍具有艺术生命力的最主要的原因。老舍曾经说过，一个戏要能够成为保留剧目，必须具备两个条件，“一要写人，一要故事性强”。他在谈到《骆驼祥子》的写作经验时说，在《骆驼祥子》里，他的眼睛“一时一刻也不离开祥子”。他在回答有关《茶馆》的问题时说，他写《茶馆》是“以人物带动故事”，“以人为主”。写人，写人的命运，精心地刻画人物的精神面貌，是老舍创作成功的一个主要秘诀。从《正红旗下》这部未完成的长篇里，我们同样看到了老舍先生在写人物方面的高超的本领。

《正红旗下》才只有八万余字，有名有姓或有称呼的人物有二十多个，差不多个人物都写得活，都有鲜明的性格特点，都是不能代替的“这一个”。就拿定大爷（定禄）这个人物来说。这是满清官场的一个富豪，虽然并未考取功名，但由于有钱有势，因而远近闻名。在有些作家那里，这个人物很可能被写成脸谱化、概念化的角色，一个饱食终日、醉生梦死，或者面慈心狠、贪得无厌的反派人物。然而老舍却把他写成一个洒脱、闲适，颇有几分才气，但又事事不用心的公子哥儿。他喜欢接近平民百姓，但从骨子里又看不起他们；他同情维新派，但反对义和团；他瞧不起洋人，却又有点怕洋人；他的生活过得舒适，似乎无忧无

虑，但有时又有点苦闷、孤独。总之，这是一个具有丰富的性格特点的人物。

老舍写人物写得活，除了他能够赋予人物以鲜明、丰富的性格特点外，还表现在他能够给各种不同的人物选择最恰当的语言和最合适的动作，即性格化的语言和性格化的动作，你绝对不能把张三的话套在李四身上，也不能把李四的动作换给张三。举个例子说，福海二哥是个灵活、精干、有头脑、乐于助人的青年，他虽然是清朝武官的后代，但并没有沾染上官场的恶习，相反还学会了穷百姓的一些手艺。由于他与上上下下的各种人物都有交往，因而也就有一套待人接物的方法，譬如他对亲友们的礼数就十分周到。小说中有一段这样描写他：

他请安请得最好看：先看准了人，而后俯首急行两步，到了人家的身前，双手并膝，前腿实，后腿虚，一趋一停，毕恭毕敬。安到话到，亲切诚挚地叫出来：“二婶儿，您好！”

这里，几个动作，一句话，就把福海机灵的性格特点写得活龙活现。这跟血性方刚而又老实憨厚的王十成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小说有一处这样描写王十成：

……王掌柜的眼总盯着十成的脸上与身上，似乎这小子有什么使他不放心的地方。十成呢，象棵结实的小松树似的，立在那里，生了根，只有两只大手似乎没有地方安置，一会儿抬起来，一会儿落下去。

同样是到人家作客，福海是那么机智灵活，而十成却是那么木头

木脑，都写得入情入理。再比较一下福海的言语和十成的言语，也完全不同。福海说话圆活，考虑得面面周到，让对方听了高兴，这是由福海的性格特点使然的。而十成每句话都是斩钉截铁的，没有回旋和退让的余地，从他的不多的言语中，我们已经看到了一个淳朴、干净、豪爽的青年的形象。类似的例子小说中还有许多。譬如“我”的大姐的言语和行动就充分表现了这个受旧礼教熏染、恪守三从四德的封建教条的弱女子的性格特点：温顺、贤慧、吃苦耐劳、逆来顺受。

作家应该写自己所熟悉的、真正受过感动的题材，这是作品成功的一个最起码的条件，也是为古往今来的创作实践所反复证明了的一条规律。老舍的一些扛鼎之作，如《骆驼祥子》、《四世同堂》、《龙须沟》、《茶馆》等，写的都是他所了解、所熟悉、并且真正触动了他的感情的题材，因而写得成功，如今都成为“传世之作”了。《正红旗下》也是这样的作品。

《正红旗下》以“我”为中心，从“我”的呱呱坠地写起，写的都是老舍童年时代所熟悉的人物和事情。老舍生于一八九九年，过了一年，八国联军就侵入中国。对于外国侵略者在中国的血腥行径，对义和团的革命义举，老舍多次听母亲讲过，因而在老舍的头脑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一九六〇年，老舍就写了一部歌颂义和团的四幕话剧《神拳》。《正红旗下》所写的应该说是老舍酝酿很久、积累甚多、十分熟悉、深受感动的题材，写得成功并非偶然。

老舍也写过一些自己并不熟悉的题材，这大体都是由于一时一地的政治形势的需要。老舍是一个对社会主义祖国、对中国共产党有深厚感情的人民艺术家。他力图使自己的作品与每一个时期的具体的政治要求相结合，因而也就努力去表现他并不熟悉的一些题材，写过象《青年突击队》、《西望长安》这样并不成功的

作品。六十年代初，老舍在总结自己在题材问题上的经验教训时，曾不无感慨地说：他过去较多地“从题材本身考虑是否政治性强，而没想到自己对题材的适应程度，因此当自己的生活准备不够，而又想写这个题材的时候，就只好东拼西凑，深受题材与生活不一致之苦。”这里不无自谦之词，但也确是经验之谈。但是，老舍并没有因此得出结论说，他从此就不写新的、自己不熟悉的题材了。他的结论是：“新的旧的都写，也是两条腿走路。”

今天，我们正可以从老舍的创作经历中吸取有益的经验。一方面，要提倡作家去写自己熟悉的、受过感动的、对社会主义有益的题材，千万不能强人所难，让作家去做无米之炊，写自己并不熟悉的题材。否则，写出来的东西，是不能感动人的、没有生命力的。另一方面，对于一个革命的作家特别是中青年作家来说，还应该考虑到自己的社会责任，要努力去熟悉那些应当熟悉而自己还并不熟悉的题材，创作出有益于人民建设四化、提高人民道德品质的优秀文学作品。

1980年5月

军事题材文学创作的新突破

——评《西线轶事》

徐怀中同志的《西线轶事》在今年第一期《人民文学》发表以后，博得了广大读者和评论界的普遍赞赏，人们认为这是近年来军事题材文学创作的一个重要突破。

《西线轶事》写的是一个女子总机班六姐妹在对越自卫反击战前后的一段生活。面对着的是战争题材，用什么样的写法才能使读者感兴趣，才更容易使读者受到感染、获得教益呢？是重复过去那种为人们烂熟了的老套子？还是独辟蹊径，开出新路子？在写作之前，作者是有过考虑的：既然人们不爱看那些一般化的、只描写战争过程的作品，那么，要突破这类作品的框框，除了写敌我态势、战争经过、战士的猛打猛冲、胜利红旗、鲜花祝贺以外，还该写些什么呢？通过深入前线与战士们具体接触，作者认识到：“我不是驱使自己笔下的战士去表演这场战争，我是写在这场战争中锻炼成长的青年人。”以人为中心，写人的灵魂，写人的思想感情，就是这篇小说获得成功，并且使它在同类题材的文学作品中能够有所突破的最主要的原因。

但是，怎么样写人呢？是把人作为某种概念的符号、某种政治倾向的传声筒呢？还是作为活生生的、有血有肉的人来表现？是单写他们在这场战争中“做什么”，即如何英勇顽强，所向无敌呢？还是写他们“怎样做”，即促使他们这样做的内在原因——

他们的所思所想？《西线轶事》着重写了人物的思想感情，特别是深入地发掘了我们这一代青年战士的美好的灵魂，作者让我们从这一代青年战士心灵的窗口看到了我们国家和民族的希望和未来。

刘毛妹是这篇小说里显得最有思想深度的人物形象。十年动乱，国家的遭劫和家庭的蒙难，在这个二十二岁的年轻人的心灵深处划上了一道深深的伤痕，以至于使陶坷觉得这个少年时代的朋友变得“陌生”了。他的情绪显得忧郁、偏激，对社会抱有某种埋怨，生活作风也比较自由散漫，甚至有点玩世不恭。但是，在这个年轻人的心灵深处，却有着一种我们的时代和人民所极为需要的东西，他正视现实，不愿以海市蜃楼式的绿洲，来覆盖地上的沙漠，而时刻系念着的是国家和民族的安危，因此他在关键时刻能够挺身而出，义无反顾地贡献出自己的年青的生命。他在给他妈妈的信（也就是遗书）里提到了这样一个发人深省的问题：“越南当局为什么竟敢于如此，竟觉得欺侮一下十亿人口的中国也并没有什么不可以呢？”他感到了一种隐忧，他觉得在这个世界上，如果你站在落后的地位上，也就等于站在危险的地位上。他很担心有些人“在‘高举’的名义下，又来个几月风暴，把人们一切美好的希望给吹个无影无踪。”这是一个我们时代的有头脑、肯思考、勇挑重任的青年的形象。他虽有缺点，但却是个实实在在的英雄，是一个看得见、摸得着、学得到、可敬又可亲的英雄，不是那种虚悬于九天之上的、使人信不过学不来的“英雄”。作家在创造这个人物的时候，倾注了他的全部的热情，充分揭示了这个人物的心灵美，使这个人物形象放射出独异而炫目的光彩。我觉得，这在近年来我们文学的人物画廊里，是一个新的，具有典型意义的形象。

比起刘毛妹来，陶坷的形象要显得单纯得多。她还是一个孩